

## 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专利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开源”）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4000 万元购买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思特生物”）名下专利号为 ZL201310128686.8 的“一种用于焦磷酸核酸测序仪的微量加样方法及其加样装置”专利权。

2、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一、交易概述

#### 1、交易情况

为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精准医疗领域的技术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经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开源”）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思特生物”）购买名下专利号为 ZL201310128686.8 的“一种用于焦磷酸核酸测序仪的微量加样方法及其加样装置”专利权。

2、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MFC0XM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丹

注册资本：223.15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25日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科技工业园 II-6 号地块 5 栋 102 室

经营范围：生物科技、医药、计算机软件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实验室设备及耗材、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办公设备及耗材的批发兼零售；云软件开发；云平台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I、II 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专利名称：一种用于焦磷酸核酸测序仪的微量加样方法及其加样装置

专利号：ZL201310128686.8

专利权人：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6月7日，新开源与菲思特生物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合同》，标的专利的支付包括转让费及提成费，合计为人民币4000万元。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 1、交易金额及支付方式

标的专利的支付包括转让费及提成费，合计为人民币4000万元。在本合同约定条件满足时，新开源相应支付。

#### （1）转让费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涉及的专利权的转让费为合计人民币2800万元，将采取分期支付的方式。

菲思特生物承诺承担本协议生效后标的专利向北京医疗器械监督检验中心申请检测报告、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申请产品注册证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费用。

#### （2）提成款及支付方式

标的专利在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发的正式产品注册证并进行批量生产（标的专利的“生产”是指标的专利在具有相应生产资质的公司生产对应仪器设备，并取得该生产及销售要求的全部资质、许可、登记及备案等手续，

下同)后,凭每月30日仪器设备生产商开具的该会计月的出货单,及菲思特生物向新开源所开具有效提成款发票,受让方5个工作日内按每台6万元向菲思特生物支付提成款,直至收到生产商关于仪器的200台出货单,即新开源向菲思特生物支付的仪器设备生产的提成款累计最高不超过1200万元。

## 2、定价情况

该项目公司以评估公司的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结合市场情况并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

## 3、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要求

### (1) 资料的交付

菲思特生物向中国专利局递交的全部专利申请文件,包括说明书、权利要求书、附图、摘要及摘要附图、请求书、意见陈述书以及著录事项变更、权利丧失后恢复权利的审批决定,代理委托书等。

中国专利局发给菲思特生物的所有文件,包括受理通知书,中间文件,授权决定,专利证书及副本等。菲思特生物已许可他人实施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书(如有),包括合同书附件(即与实施该专利有关的技术,工艺等文件)。

中国专利局出具的专利权有效的证明文件。指最近一次专利年费缴费凭证(或专利局的专利登记簿),在专利权撤销或无效请求中,中国专利局或专利复审委员会或人民法院做出的维持专利权有效的决定等。

上级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转让文件。

(2) 菲思特生物保证转让的专利权内容的真实性、其转让的专利权的合法有效性,按照合同规定条款全力配合新开源进行标的专利转让及相关技术、诀窍的移交,并承担合同中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 1、合法性

本次购买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予以操作。

### 2、必要性

公司现处于“消费类特种化学品”与“健康医疗服务”双平台发展阶段，购买该项专利权有利于公司精准医疗市场推广，使得市场价值不断提升，对公司长远发展是必要的，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针对市场需求，焦磷酸测序仪为国内首创，“一种用于焦磷酸核酸测序仪的微量加样方法及其加样装置”是全新专利，可广泛应用于精准医疗和医学、生物研究的各个领域，是开展精准医疗和临床医疗服务的主要技术平台。购买该项专利将使得公司因获得的菲思特转让的焦磷酸测序技术而获得技术平台的直接仪器成本的降低，更重要的是仪器配套试剂的直接成本降低。

该技术为国内首创，是全新的专利，有利于公司综合运用法律手段、行政手段加以保护，有利于合理规划和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有利于持续保持市场的独占性。

#### 六、风险提示

- 1、目前《专利权转让合同》已签订，但专利权人还未变更；
- 2、国家政策变化、医药行业发展变化、能源价格上涨、原材料价格变化、人工费用上涨等多因素影响，可能会给产品成本等方面造成影响。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 3、《专利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7日